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, 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以 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,会议应到监事3名,实到监事3名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贾 明辉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 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荣丰控股集团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,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 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 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 《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70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